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3 年 1 月 20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01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 (LOF)
场内简称	鹏华动力 LOF
基金主代码	160610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 年 1 月 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26,235,878.94 份
投资目标	精选具有高成长性和持续盈利增长潜力的上市公司中价值相对低估的股票，进行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1) 股票投资：本基金股票投资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主动投资管理策略，策略分为战略性资产配置、动态资产配置和个股选择等三个层次，重点投资具备高成长性和持续盈利增长潜力的上市公司中价值相对低估的股票。(2) 债券投资：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主要目的是规避股票投资部分的系统性风险，在投资过程中综合运用久期、收益率曲线、流动性、相对价值挖掘、套利等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偏股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基金、混合型基金中的偏债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等风险品种。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无。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 年 10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6,654,135.13
2. 本期利润	-22,665,217.3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5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89,006,467.2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04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等未实现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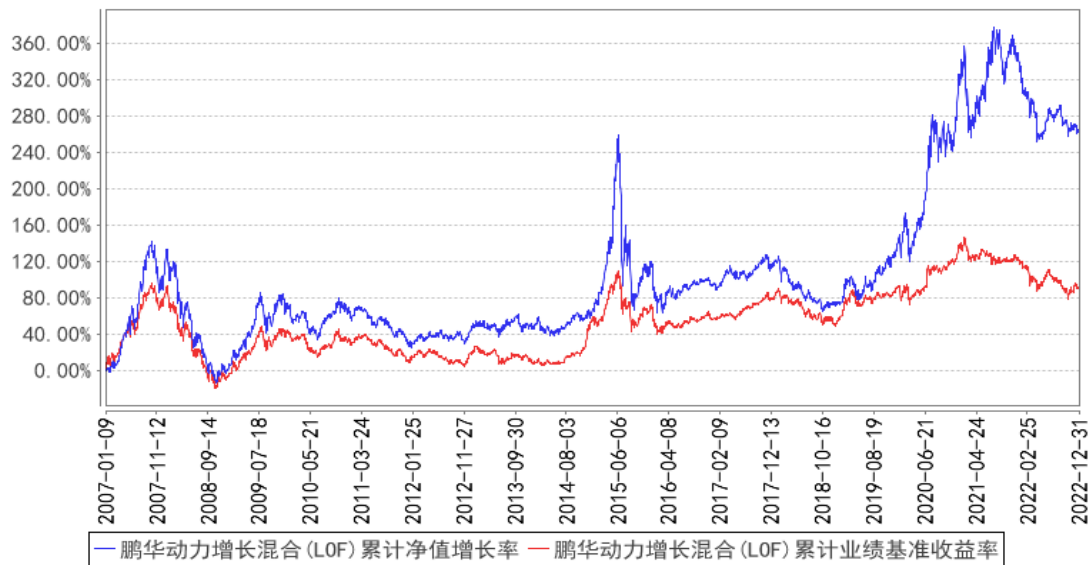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74%	0.55%	1.32%	0.90%	-3.06%	-0.35%
过去六个月	-3.73%	0.62%	-9.23%	0.77%	5.50%	-0.15%
过去一年	-18.89%	0.83%	-14.49%	0.90%	-4.40%	-0.07%
过去三年	58.28%	1.54%	0.77%	0.91%	57.51%	0.63%
过去五年	67.77%	1.41%	6.71%	0.91%	61.06%	0.5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64.46%	1.59%	90.90%	1.17%	173.56%	0.42%

注：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 (LOF)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7 年 01 月 09 日生效。2、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3.3 其他指标

注：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蒋鑫	基金经理	2021-08-24	—	12 年	蒋鑫女士，国籍中国，经济学硕士，12 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总部研究员；2015 年 4 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研究部资深研究员，现任权益投资二部副总经理/基金经理。2016 年 06 月至今担任鹏华健康环保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05 月至 2017 年 09 月担任鹏华新能源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07 月至今担任鹏华普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07 月至 2020 年 03 月担任鹏华消费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1 月担任鹏华优势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鹏华

					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1年03月至今担任鹏华致远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1年06月至今担任鹏华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1年08月至今担任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 2021年09月至今担任鹏华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蒋鑫女士具备基金从业资格。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发生变动。
--	--	--	--	--	--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我们对组合进行了一些调整，我们减仓了地产、养殖，加仓了医药、消费、电子。因为我们认为国内虽然经济基本面仍偏弱，但多已反应在股价里。四季度防疫政策发生重大调整，

明年经济预计逐步向上爬坡，同时四季度市场整体估值接近 2012 和 2018 年底部估值，估值的吸引力大幅提高，因此我们认为 2023 年市场应该会有更好的表现，我们也更看好成长性的行业。而地产在 2022 年已经获得明显的相对收益和绝对收益，养殖已经到了周期高点，因此我们认为未来成长股的吸引力更高。正如我们在 3 季报中所说的，我们会择机加大医药、消费的配置，因为医药消费调整时间长，估值回落彻底，医药在四季度的低点已经跌破过去十年的最低估值，所以我们四季度加仓了比较多的医药，行业政策压力最大的时间已过，简单的降价已经不再是主旋律，往后更多是创新周期，医药是通过科技创新创造供给的行业，明年会有创新的大品种放量。消费在疫情政策变化的背景下明年需求会恢复，同时很多公司在今年进行了提价，成本高点已过，明年会看到盈利能力的提升。我们也加仓了电子行业，2022 年电子各个终端需求均较弱，且行业普遍在去库存，23 年行业终端企稳后会有更多阿尔法可以施展机会。

未来我们仍会努力做出前瞻的研究，在具备较高性价比的行业和企业中挖掘超额收益的机会，力争为持有人创造中长期的超额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报告期鹏华动力增长混合 (LOF)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7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1.3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85,744,875.35	39.39
	其中：股票	685,744,875.35	39.3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49,859,000.00	25.84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87,364,775.49	33.74

8	其他资产	17,836,468.44	1.02
9	合计	1,740,805,119.2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59,780,733.20	4.64
B	采矿业	20,438.00	0.00
C	制造业	508,352,848.08	39.4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6,239,054.67	3.59
J	金融业	39,704,973.00	3.08
K	房地产业	22,819,909.00	1.77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36,812.00	0.03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8,283.70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06,663.20	0.01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8,345,160.50	0.65
S	综合	—	—
	合计	685,744,875.35	53.20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498	温氏股份	2,589,640	50,834,633.20	3.94
2	688331	荣昌生物	634,636	49,177,943.64	3.82
3	000423	东阿阿胶	1,034,507	42,104,434.90	3.27
4	688008	澜起科技	596,609	37,347,723.40	2.90
5	300666	江丰电子	538,997	37,298,592.40	2.89

6	688235	百济神州-U	246,423	32,638,726.35	2.53
7	300782	卓胜微	279,262	31,919,646.60	2.48
8	002100	天康生物	3,404,579	28,292,051.49	2.19
9	301035	润丰股份	324,214	28,239,039.40	2.19
10	688192	迪哲医药-U	645,297	25,405,342.89	1.97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无。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无。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石嘴山市应急管理局的处罚。

以上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证券备选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25,157.5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7,617,056.1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94,254.80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7,836,468.4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无。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数字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428,758,627.4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1,951,498.9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4,474,247.4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26,235,878.94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无。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二）《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 （三）《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原文）。

9.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68 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第 43 层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phfund.com.cn>）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已开通客户服务系统，咨询电话：4006788999。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20 日